

JD Logistics, Inc.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8)

擬於2022年7月21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

本人			
地址	<u></u>		
為京	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		
普通	i股 ^(附註2) 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 或 ^(附註3)		
地址			
	本人/吾等受委代表並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21日(星期		
	:興區亦莊經濟技術開發區科創11街18號A棟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大會 」)及	其任何續會,並依	戈照以下指示代表本
人/	´吾等及以本人/吾等名義就有關決議案投票 ^(附註4) 。		
	(MAN)	- (#/- \ \\ ()	(#(\$\)_()
	普通決議案(附註6)	贊成(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a)宿遷京東卓風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買方 」)與崔維星先生及薛霞女士(「 創		
	始賣方」) 訂立日期為2022年3月11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創始賣方協議」),		
	內容有關收購創始賣方持有的寧波梅山保税港區德邦投資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德邦控股」)合共41,755,308股股份(相當於德邦控股於創始賣方協		
	議日期約44.48%的股權),(b)買方與六名個人賣方(均為或曾為德邦控股		
	及/或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		
	代碼:603056)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崔		
	維剛先生及徐恩俊先生(「管理層賣方」)訂立日期為2022年3月11日的股權		
	轉讓協議(「管理層賣方協議」),內容有關收購管理層賣方持有的德邦控		
	股合共5,811,902股股份(相當於德邦控股於管理層賣方協議日期約6.19%股		
	權),及(c)買方與德邦控股合共153名少數股東(「少數權益賣方」)訂立日期		
	為2022年3月11日的所有股權轉讓協議(「少數權益賣方協議」,連同創始賣		
	方協議及管理層賣方協議統稱「該等協議」),內容有關收購由少數權益賣		
	方持有的德邦控股合共46,295,323股股份(佔於少數權益賣方協議日期德邦)		
	控股約49.32%股權)及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建議交易及其他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確認、批准及追認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就德邦已發行股		
	本中所有已發行、不受限制及可買賣股份(「德邦股份」)(德邦控股持有的		
	已發行及不受限制德邦股份除外)作出的強制性全面要約(「要約」)以及崔		
	維星先生與買方訂立日期為2022年3月11日的期權協議,內容有關質押予		
	買方的43,009,184股德邦股份及據此擬進行的建議交易。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彼認為就實行該等協議、相關附屬協		
2	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要約)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		
	適宜或權宜之該等協議及相關附屬協議附帶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		
	四旦以惟旦之败于伽峨及阳朔阳陶伽峨阳市之 切月朔刊期及争且。		

日期:2022年_____月____日

股東簽署(附註5):_____

附註:

- 1.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2. 請填上與本代理人委任表格有關並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若未填寫股份數目,則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3.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理人,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理人的姓名及地址。**對本代理人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簽字人草簽。**
- 4.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相應決議案旁邊標有「贊成」的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相應決議案旁邊標有「反對」的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理人可自行就有關決議案酌情投票。 閣下的代理人亦有權酌情對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並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5. 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如股東為法人,則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鑒,或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親筆簽署。
- 6. 對上述決議案的描述僅為概要。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載於大會通知。
- 7.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理人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有一名以上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則只有其中一名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8. 本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人核證副本,須不得遲於舉行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方為有效。
- 9.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應有權委派他人作為其代理人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理人無須為本公司 股東,但必須代表 閣下親自出席大會。
- 10. 在投票表決時,每位親自出席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的股東就登記於其名下的每一股股份均有權投一票。投票表決的結果應視為進行此 次投票表決的大會的決議案。
- 11. 填妥及交回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i) 本聲明中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的「個人資料」含義相同。
- (ii) 閣下自願向本公司提供 閣下的個人資料。如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代理人委任事宜及其他指示。
- (iii) 本公司可能會為任何越明的目的,向本公司的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機構披露或傳輸 閣下的個人資料,並在本公司用於核實及記錄目的所需的期間內保留 閣下的個人資料。
- (iv) 閣下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要求查閱及/或改正 閣下的個人資料。如欲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的個人資料,應以書面 形式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專員提出申請,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